

B010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3号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为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的公司收购四川川投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事项的财务顾问,目前处于持续督导阶段。

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收到华泰联合证券发来的《关于变更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原委江先生、童宇航先生、王嘉冬先生三人担任财务顾问主办人,其中王嘉冬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离职,不再担任财务顾问主办人,由江帆先生和童宇航先生继续履行财务顾问主办人的相关职责。

本次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变更不会对持续督导工作的质量和进度产生影响。财务顾问团队将继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财务顾问职责,确保督导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性。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股票简称: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26-002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补缴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蚌埠丰原涂山制药有限公司近期依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涉税事项开展自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经自查,公司全资子公司蚌埠丰原涂山制药有限公司应补缴税款及滞纳金合计1,686.09万元,其中:补缴税款1,122.77万元,滞纳金533.32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已全部缴纳。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上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金额不属于前期差会差错,涉及前期财务报表追溯调整。上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将计入公司2026年当期损益,对公司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具体影响金额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为准。本次补缴税款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26-009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并取得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由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634004965,有效期至:2026年12月18日,有效三年。

本次认定系安徽鸿路钢结构有限公司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规定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2026年度将按照15%的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和预缴企业所得税,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对公司2026年度经营业绩和财务数据产生影响,将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6-004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章程》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对《公司章程》个别条款的措辞,调整内容与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不存在实质性差异。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工商备案版)。

公司于近日完成《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手续,根据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的要求,公司调整了《公司章程》个别条款的措辞,调整内容与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不存在实质性差异。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工商备案版)。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金浦钛业 公告编号:2026-004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00.00	- -42,0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0,000.00	75,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000.00	-0.36,0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0	0.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54	-0.2427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公告编号:2026-004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6-01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完成暨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102)。股东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控股”)计划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5,969,9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本的1%。

公司于近日收到怡亚通控股来函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现将减持结果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的情况

怡亚通控股减持股份情况表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怡亚通控股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怡亚通控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前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及违法违规情形。

3、截至目前本公司未收到怡亚通控股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三、备查文件

怡亚通控股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ST英飞拓 公告编号:2026-005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英飞拓;证券代码:002528)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1月27日、2026年1月28日、2026年1月29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未公开信息。

3. 公司已披露经营情况及内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至今本公司未发现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 三是否存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本公司不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2. 公司于2025年1月27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3),预计公司2025年度净利为负值。如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截至目前,上述业绩预告不

存在修正情况。公司预计将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

3.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发生部分债务逾期,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正积极与债权机构沟通,探讨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争取妥善处理上述债务逾期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暨公司担保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4. 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通知书》(证监立案字00720252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立案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截至本业绩预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

5. 公司2025年度因被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而受到处罚,并被要求整改。

2024年度,公司被中兴华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兴华内控审字(2025)第(010060)号),同时因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被中兴华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5)第015194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七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5.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交易日的特别处理。

6.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7.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8.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字样)。

9.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字样)。

10.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字样)。

11.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字样)。

12.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字样)。

13.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字样)。

14.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字样)。

15.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字样)。

16.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ST”字样)。

17.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ST”字样)。

18.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ST”字样)。

19.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ST”字样)。

20.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ST”字样)。

21.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ST”字样)。

22.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ST”字样)。

23.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ST”字样)。

24.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ST”字样)。

25.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ST”字样)。

26.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ST*ST*ST*ST*ST”字样)。

27. 公司2025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